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

机构自行建立培训教学教案课程要求

(第1版)

文件编号: CCAA-320

发布日期: 2017年8月4日

实施日期: 2017年8月4日

©版权 2017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机构自行建立培训教学教案课程要求

前 言

本要求对申请者申请确认自行建立培训教学教案课程的内容、结构和实施做出规定。CCAA 依据《培训课程确认准则》及本要求对机构自行建立培训教学教案课程进行确认，培训课程通过 CCAA 确认后，申请培训课程确认的机构方可提供使用 CCAA 标志的培训课程。通过培训的人员仅有助于其获得相关的知识和（或）技能，而不代表通过 CCAA 的统一考试或自动取得注册资格。

本要求由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制定、批准后发布。

所有 CCAA 文件都用中文发布。标有最近发布日期的中文版 CCAA 文件是有效的版本。CCAA 将在网站上公布所有相关规范的最新版本。

关于更多的信息，请与 CCAA 培训考试部联系，联系地址如下：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10 号中认大厦 15 层。

邮编：100020

<http://www.ccaa.org.cn>

email: info@ccaa.org.cn

1 总则

1.1 本要求对机构自行建立培训教学教案课程（以下简称自建教案课程）的内容、结构和实施做出具体规定；适用于对自建教案课程的确认。

1.2 自建教案课程是指 CCAA 尚未建立相应培训课程大纲，由申请者根据相关规定和本要求自行建立培训教学教案的培训课程。

1.3 本要求应与 CCAA《认证培训课程确认准则》一同使用。《认证培训课程确认准则》规定了 CCAA 培训课程确认的要求和程序。

2 课程分类

自建教案课程分为以下两类：

- （1）依据 CCAA 相应注册/确认制度中所要求的知识和（或）技能所开发的培训课程；
- （2）CCAA 未建立相应的注册/确认制度，申请者针对某一专业领域自行开发的与认证相关的培训课程。

3 申请材料

申请确认自建教案课程应提交的申请材料除《认证培训课程确认准则》所要求的以外，还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（1）培训教学教案，主要包括培训课程的培训对象和目标、培训内容和要求、培训重点和难点、培训方式和时间、学员评价方式等方面；

（2）培训课程说明性文件，主要涉及培训课程提供者简介、培训课程的综合性说明，包括实施新课程背景情况、新课程实施能力的说明、目前状态以及风险分析等[适用于本要求 2（2）类别课程的申请]；

（3）如申请者申请确认的课程为某领域认证人员培训课程，但 CCAA 尚未制定相应的注册/确认制度，则申请者应获得国家认监委（CNCA）关于从事该领域认证活动的批准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（获得 CNCA 批准的证明、依据的国家标准、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等）。

4 培训方式

4.1 自建教案课程的培训方式应采用面授的方式进行。

4.2 授课教师应使用汉语普通话授课。在境内外或有其他特殊需要的培训时，教师可根据学员需要使用相应的语言授课；必要时，可为教师配备翻译人员，该翻译人员应具备提供有效翻译的能力。

4.3 培训课程提供者应确保良好的培训效果，培训课程教学场所应与培训规模、领域相适应，且交通便利；应配备满足培训教学需要的培训设施，包括声像设备、网络软硬件设备、语音设备、可视化大屏幕及其他培训设备；应有适宜的教学环境。

4.4 培训课程应具有互动性，使培训课程提供者能够及时得到教学效果反馈，使学员能够及时澄清疑问。

5 培训时间和规模

5.1 自建教案课程，用于直接授课和分组活动、个人活动的全部培训课程时间应与培训内容相匹配，原则上符合本要求 2（1）类别的课程应不少于 15 小时，符合 2（2）类别的课程应不少于 8 小时，用餐、课间休息或其他自由活动的时间不应计算在课程时间内；如通过翻译授课，应根据需要增加培训时间以满足培训目标。培训课程可连续或分两次进行。

5.2 为保证培训效果，每期培训班的学员人数不应多于 60 人。

6 培训内容

6.1 申请确认 2（1）类别的培训课程，培训内容应覆盖以下两方面：

（1）CCAA 相应注册/确认制度中的相关确认或注册内容和要求；

（2）CCAA 相应注册/确认制度中的知识和（或）技能要求。

6.2 申请确认 2（2）类别的培训课程，培训内容应满足教学教案、相应的国家/行业标准、实施规则（适用时）要求。

6.3 CCAA 鼓励申请者在开发培训课程时，适当增加有助于丰富学员专业知识、提高技能等实用性的内容，体现申请者自身的特色。

7 附则

本要求由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负责解释。